

# 变更还款账户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变更还款账户

**二、办事主体：**在河源市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的缴存职工

**三、业务情形：**由于借款人用于还款的借记卡(或活期存折)丢失、损坏等原因，需变更原合同约定还款账户。新还款账户应符合受委托银行的扣划要求。

**温馨提示：**借款人所提供的还款账户如需在受委托银行重新签约的，须在公积金中心申请变更后及时前往受委托银行进行签约，以免影响公积金贷款正常还款。

**四、申办时限：**贷款偿还期间。

**五、申办材料：**

(一) 借款人有效身份证明(含居民身份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港澳台居民通行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等);

(二) 本人在受委托银行开设的一类借记(储蓄)卡或活期存折。

**六、申办渠道：**借款人携带申请材料前往贷款所在管理部住房公积金贷款业务窗口申请办理。

**七、办理流程：**

1. 申请。借款人通过住房公积金贷款业务窗口申请办理。

2. 受理。材料齐全的，贷款初审人员当场受理。材料不

齐的，贷款初审人员将退回申办材料并一次性告知补正方式。

3. 审核。变更还款账户业务秒批秒办。经核符合办理条件的，即时办结。经核不符合办理条件的，即时退回办结。

**八、施行时间：**本办事指南自 2024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